



ゆいりあつた

そのくまのうらなひ
右女子のくまの女にゆいりあつた
るごころ實にうらなひの
ゆいりあつたのゆいりあつた
ゆいりあつたのゆいりあつた

自龜山院文應元年庚申至寛文
八戊申四百九年也

文應元年八月廿七日親覽御

將軍家政所下 為讓國林領成國所任人

丁早坐中屋氏 号是遊 為領所地領西縣

右任に又前大隅守親貞文應元年八月廿七日

讓成島為彼精守宅例可致送成島所任任

弘長元年九月三日 赤松清原

自龜山院弘長元年丙午至寛文
八戊申四百八年也

倉津衛明尉藤原

知事清原

別當相模守長時

北條相模守政村 鎌倉六代宗尊親王執權
義時子泰時牙

北條武藏守長時 同執權
義時孫重時子

武藏守長時

北條武藏守長時
同執權
義時孫室特子

申候にあら

ふりてふにむらじりておの

右にあらむにむらじりておの

ゆ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こにあらむに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自龜山院弘長三亥亥至寛文
八戌申四百六年也

ふりておのむらじりておの

武藏守長時

自龜山院弘長三癸亥至寬文
八戊申四百年也

可令早月來九領知美濃國郡

庄内成田郷預所地領南職事

右任正中原氏知長三年二月吉日讓狀

可令領掌之狀依領舍殿下知

文永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自龜山院文永六己巳至
寬文八戊申四百年也

相傳守奉朝臣



北條左京權大夫政村
同執權
義時子泰時弟

左京權大夫

北條相模守時宗
鎌倉三代准康親王執權
時氏孫時賴子



復國衛家人本庄弥太郎黄朝与飯田弥四郎

北條左京權大夫政村
同執權
義時子泰時身

長尾權兵衛

北條相模守時宗
鎌倉代惟康親王執權
時氏孫時頼子



後國御家人本庄弥太郎兼朝与飯田弥四郎
六郎入道死者御房琳来侍從房琳兼我寺相論當庄内万知
弥万知所領事

右新陳之趣子細雖多所詮當朝所進承元四年六月廿六日當高
和字量文事與信所判形之上達曆元年五月三日万知寺得親
兼尚讓之間於彼狀者為弁破狀之台宋氏寺雖申之如件狀
者兼尚之身一人何兼當事母有波此手繼證文共能有波伴與
別當御房仁奉預源也極者兼尚之職所帶波和礼和心能不便
於波勢波登波思土母吉羅無弟仁久留邊兼仁阿羅須增外人能辨
妙仁有仁非可給者佐留儀不可有今者非幾所知者分但母能滿
登伴具佐仁但古曾阿礼波我志恒分摩志但和礼仁從大羅女子姓
共波吉田叁所望屋數五ヶ所島五ヶ所津可給其内
給田壹町津可給但於不從者和礼和心也又然信子孫仁波不可繼後
者嫡子仁可返付嫡子加滿也云々如達曆元年兼尚物配分狀者
件由島屋敷等者所讓与舍弟兼經也但男女之子息寺雖有
其數於志深子息寺者由島屋敷等少ヶ所分与不可有妨又
雖有嫡男兼資二男兼房寺二人子息當時無指後見仍於極額
者為兼經沙汰後者兼尚子息兩人之中相計器量可付之台數之
如万知寺所得同人讓狀者田地三町島地屋敷等之由所見也先日量文
与後日讓狀令普合之間難辨弁破狀之上女子寺照所領一期之後
可返付嫡子之条旁以不可有相透之台兼朝所申非言子細狀是
次之位所判形申事或載兼尚名字於狀中或加判形於落字所之上彼狀
事宋氏寺兼伏之間不及子細是次帝寬元二年安堵御下文代
知行經年序之由宋氏寺申之虞誘取一期領妻子寺之狀混首
分所領等掠給之間不可依彼狀之台兼朝所申非言其謂狀是次
年記事於方劫弥万知寺者又宋以後死去之虞彼寺照事如安

事采氏等兼伏之間不及子細是次帶寬元二年安堵御下衣
知行經年序之由采氏等入申之處誘取期領主妻子等之狀混首
分所領等掉給之間不可依彼狀之旨黃朝所申非其且謂是三次
年記事於方劫弥万劫等者文采以後死去之處彼等此事如安
黃朝申下開東御教書於宰府經許置一期領主知行事雖稱年記
跡是次於黃朝者先年西黨之由采氏等雖載陳狀不其申安證
上於守護方當時有其沙汰之旨同申之上者須依彼左右款是次黃朝致
博奕事可被尋證人等之由采氏等同雖稱之如狀者經年序之上不立
申實證之間不及沙汰是次黃朝資盜取證文之采氏資祖父采西連
元年六月日狀同八月日裏書分明之間可被口出彼狀之旨采氏等雖
之本新五問答之間可音由證據之由黃朝今申之處終以不由子細
引付問答之後采氏等捧進進狀之條肖理致之上如件狀表者獨男
左近入道死去之刻讓狀明白也任彼狀不可有透肖之儀所知帶等
讓與舍弟黃經自彼乎小太郎之所被讓與所知等可領知之由書載
彼狀畢然者隨黃經所勸御庄內大小公事等一味同心云可致沙汰
云之如同裏書居蓮花狀者小太郎盜取公驗等可領知所知帶等
由今支度云之設寄權門勢家雖致沙汰不可有兼引采西存生之
間者可依采西成敗事也加之左近入道存生之時高度計事也
雖沙汰置彼入道者已不請雖所知帶等先于親父采西死去且
而采西于今所令存命也件所知帶非采西成敗者人全以不可兼
引者也云之爰之表裏之文章云儀理今采差之上於裏書者為黃
資繼祖母本庄四郎成俊法師法名之信
琳宗寺實之實母妙蓮等曾祖母居蓮花
狀之間不足信用之旨黃朝難申之采有其理欵仍不能分明是然則
於方劫弥万劫然田畠屋敷等者黃朝為黃資後孫之上者任而高置文
黃朝可令領掌次采氏等今謀作之由黃朝難申之彼狀為案文之間
不及沙汰次黃朝為口人之旨采氏等吐西口之由同雖稱之采氏等
就采西狀之裏書申子細之采柳非之由緒之上被付論所於黃朝上
同前者依仰下知必件

正安二年三月十一日

自後伏見院正安二庚子
至寬文八戊申三百六十九年

上總前司北條實政 鎌倉八代久明親王時在鎮西
義時立稱

上總介北條實政為鎮西探題遣

前采西朝臣



讓與

美濃國郡六庄成田地頭發賣事

上総前司北條實政

鎌倉八代久明親王時在鎮西
義時三孫

前案不判

上總介北條實政爲鎮西探題遣

讓与

義濃國郡戸庄成田郷地頭爲事

右所若口又相傳之地也仍茲三郎重親
 与やうこ志く相副代御下又手
 継状事其儀与也此内除庶子外但
 駒野には家元屋并領家及藤公丸孫院
 又養子竹範与等分彼一期は惣領
 之知所次親益多其喜買官子若月彼
 一期之長惣領之知所背此旨惣
 領よりてこりとののあり不孝の仁
 こしとてさうさ下知所也其外共者
 且女子細やこしりらひのまは山云
 事 么田島事カ別紙仍儀也
 如件

文保二年三月三日 成田内

自花園院文保二戊午至
寛文八戊申三百五十年

水

文保二年三月三日 御孫内

自花園院文保二戊午至
寛文八戊申三百五十年

任此狀可令領事官任

下知

文保二年七月廿九日

北條相模守高時 鎌倉九代守邦親王執權
時宗孫貞時子

相模守

北條武藏守基時 同執權
業時孫

武藏守

護与

敦濃因執之庄成田地頭職事

右所者重親相傳之所領也而嫡子

弥玉丸为惣領相副子繼證文限來

而護与也更不可有他人始仍为坊

護与也

自光嚴院正慶元壬申至
寛文八戊申三百三十七年

正慶元年十一月廿日 藤原重親

敦濃因成田地頭水谷藏人三郎

藤原重親

自光嚴院正慶元壬申至
寬文八戊申三百三十七年

正慶元年十一月廿一日
藤原重親

奉讓國成田御地頭水谷藏人三郎

重親今月二日馳奏准以此旨可

有御披露准恐惶謹言

元弘三年六月二日

藤原重親

進上 御奉行所

自後醍醐院重祚元弘三癸酉
至寬文八戊申三百三十六年

足利將軍尊氏

足利

足利將軍尊氏

足利將軍尊氏

足利

成田藏人三郎重親御書

足利將軍尊氏

成

成田藏人三郎重親

軍名神妙可名

恩名有身、之、女、成

自後醍醐院建武三丙子至
寛文八戊申三百三十三年

中武三年有身

成田藏人三郎重親御書

上... 十... 御書

十一年武三年有六日

成田藏人三郎重親申軍志事

右去年^二十二月御上洛之間屬惣領播磨

右近將監殿御午之立所馳之奔致路次宿置

度之抽軍志當年三月廿六日廿七日海日致每

度之息去六月屬御御午抽連日軍皆同

十九日右行田河原懸先月廿日於東寺比西

八条令對治御敵糠过子合氣懸先八月

廿三日馳向竹田川原致懸因日廿五日所

合氣懸先額二令分捕平此条御見懸

者賜御判為備後證言上如件

連武三年九月

卯年五月廿五日

知考

智考

吉野云後討治事

可致下 院宣也 早属

左衛門佐守少白と書取向

丁致軍と云知方

自光明院建武四丁丑至
寛文八戊申三百三十二年

足利將軍尊氏

建武軍中
足利

水谷英人三三

城田藏人三郎重親
今若子貞孫王丸中直事

水子為人三子

成田藏人三郎重親今若死去子貞孫王丸中直事

右比又重親今日月十五日掃津國渡邊

合戰一時於一王子南松原懸入御敵中

致意極令合戰重親之子討死年廿一

大將御給上國所合戰之向石見左近

夫如實後理其富田八郎不所見也然者

早懸御證判欲備向後龜鏡之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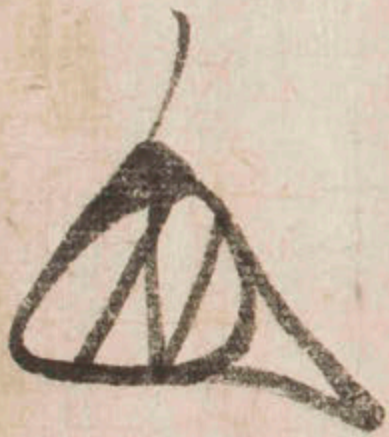
恐之言上知件

遠武五年三月 日

自光明院建武五年宣至
寬文八年申三百三十一

尊氏嫡子義詮 建武二年代尊氏
在鎌倉管領之

承



尊氏嫡子義詮
建武三年代尊氏
在鎌倉管領之

承


足利左馬頭直義
康永元年代
尊氏執政



下
水谷藏人太郎親貞
童右
孫玉丸

可令早領知美濃國郡庄内

成田卿
除高野
五分二地頭職事

右件三人又重親正慶元年三月十四日

讓狀可領掌之狀如件

康永四年五月廿七日

自光明院康永四乙酉至
寬文八戊申三百二十四年

六箇里兵庫允通時謹言上

欲早任傍例賜女堵御下文全將來知行

筑後國竹野本庄内忠富右恒而右下大

窪村^{号全}并竹野東郷田主丸清恒而右

内田島屋敷寺地頭藏并竹野西郷同河北

山本卷个郷下司藏同鈴田島以下事

右所^{地頭藏}以下所當所藏寺者通時室代

相傳書知行無相遠之地也然早被成下女堵

御下文為全永代領掌粗言^上知行

貞和 六年 七月 日

御下文苑全永什令書卷一

貞和六年 五月 日

自崇光院貞和六年寅至
寬文八年申三百十九年

任此状了令領書若

獲石之書也了處胎神之

状如行

貞和六年五月廿八日

尊氏廢子直冬
貞和五年為西國
揮題直義養子

風